

## 大庆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 大庆市 80 多岁法轮功学员吴顺子被骚扰

2021年12月10日下午，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乘风公安分局警察骚扰乘风地区法轮功学员吴顺子。她现已是80多岁了。上门骚扰的是一男一女，还多次打电话骚扰。

警察 宋世军: 13946952100

警察 吕一民: 18603078073

警察 张勇: 13904868313

社区电话: 0459—4819110

专属管家: 叶枫: 19903690693

营业员: 梁丽丽: 13604890192

### 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回家的消息

大庆市让胡路区西寨小区法轮功学员杨星源，于2021年12月9日中午被放回家，被“取保候审”一年。

### 大庆市吴玉珍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骚扰

大庆市红岗区派出所片警2021年12月7号，利用送“反诈骗传单”为名骚扰吴玉珍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进屋就照像，不说原因，就走了。◇



▲台湾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的殊胜场景。台湾是除中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约有50多万人。1000多个炼功点遍布300多个城镇。社会各个阶层都有人修炼法轮功。◇



漫画：  
免费治疗

## 大陆媒体人揭被迫造假

“我这一年到头说过几句话？”“在央视不能表达自己的主观感受。如果表达了会受到限制，被谈话，被约束。很多人无法想象，戏曲也有种种限制。”央视戏曲节目主持人白燕升的这些话，也是很多大陆媒体人的心声。

曾在党媒《人民日报》麾下《人民论坛》做过副主编的邱明伟先生揭示出这样的事实：记者、编辑常常被迫造假。用一个造假记者的话说：“不造假就没有饭吃。”

江泽民于1999年7月迫害法轮功，中共为诋毁法轮功，炮制大量假新闻。1999年7月20日以后的6个月内，中共报刊在海内外对法轮功的诬蔑报道，超过30万篇。其中“1400例”播报率最高，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呢？仅举几例。

###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练法轮功练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

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

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学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 造假换取免费治疗

李淑贤，30岁，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崔家屯人，1999年7月因胃溃疡住进哈尔滨第四医院，因交不上住院费。医院院长给家属出主意：就说李淑贤是练法轮功练的，就能获得免费治疗。李淑贤及家属为了利益同意了。于是哈尔滨市《新晚报》记者赶到医院，用编好的台词让李淑贤的丈夫照着说。一篇诬蔑法轮功的假新闻出笼了。

### “井架上吊案”真相

李友林，原是吉林省东辽县安恕镇的农民，搬到辽源市后，以修车为生。因为修车工具被城管没收，他不堪巨大的生活压力，寻了短见。周围人都知道，他没练过法轮功。家属要告城管部门时，当地民政部门为政府部门开脱责任，给予抚恤，把死者说成是练法轮功的。公安部门摆上白酒和有关书籍对死者重新录像。然而，法轮功学员是不喝酒的。当地公安部门当时还不知道这一点，所以在录像中露出破绽。◇

# 大庆中院渎职 非法维持对七名法轮功学员的枉判

【明慧网】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大庆市中级法院匆匆下发裁定书，（2021）黑 06 刑终 261 号，对让胡路区法院枉法对哈尔滨李力壮等七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决维持原判。李力壮被非法枉判十年八个月，罚金八万；唐竹茵九年四个月，罚金五万；赵丽华七年五个月，罚金四万；霍晓辉七年三个月，罚金四万；丁燕四年二个月，罚金三万；焦其华四年，罚金三万；李艳清一年十个月，罚金二万。

大庆市让胡路区法院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下达非法判决，李力壮、唐竹茵、霍晓辉等法轮功学员不服枉法判决，依法提出上诉。上诉期限因法定休息日顺延至十一月二十九日。大庆市中级法院在十二月一日立案。因黑龙江疫情，律师无法递交上诉意见。二审法官对上诉人提出的，一审所谓指控拨打“反宣”电话数量存在严重失实的情况，在没有做充分的调查，更没有开庭审理的情况下，匆匆于十二月十日就草率下达了维持



原判的非法裁定。二审法院、法官、合议庭人员，是在故意包庇一审办案人员的违法行为，公开、公然地纵容一审办案、定案过程中显而易见的犯罪。

家属于十二月十七日打 12368 查询大庆中院立案庭询问案件情况，书记员告诉承办人是赵鹏，让家属联系法官赵鹏（0459-6829160），家属打电话询问赵鹏是否立案了，赵却说二审已经下判决了，维持原判。顿时家属就懵了。

对于家属的质问，法官也表现得有些无奈。

做好人被冤，善良人坐牢，家属、律师、亲朋好友人在愤怒一审不

公的情况下，都把希望寄托于二审法院、法官，期待着二审法院、法官能纠正一审错误，期盼着清明法官能给老百姓做主，还上诉人清白。然而大庆市中级法院、法官的草率裁定，令众人大失所望。

法律的宗旨是“打击坏人、保护好人”的。这是无论什么法系都必须遵循的准则；在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有法律记录的历史中，“打击坏人、保护好人”这个天经地义的内容也从来没有发生过变化。法官是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是民众的希望所在。打击善的就一定是恶的。

再劝各级法官、检察官、警察，你们都是取得了资质的法律人，你们比谁都清楚迫害法轮功没有法律依据。你们才是这场浩劫的真正受害者。你们表现出的无奈以及“没办法，我要吃饭”，“要养家糊口”等的说辞都不是日后能为自己减轻罪责的理由，希望你们在执行法律与上级的命令之间一定要清醒、理智的掌握主动，守住良知，为自己留后路啊！◇

## 人心渐明

## 国安人员在公交车上说“法轮大法金刚永存”

【明慧网】二零一九年春天，我和一位学员乘公交车到某处，汽车在市医院站点上来很多人，其中一位中年男子提着一个手提包，挂着一兜医用的东西，他后面跟着一位中年妇女手插着腰，痛苦地移动着身子。我向前迈了两步把她扶到座位上。我站在她身边说：刚出院吧？她痛苦地点点头。这时那个中年男子说：住了一个星期的院了。

我问什么病？他说腰脱。我说这个病缠人，不好治啊！他说是啊，住院一周了也不见效果，回家养吧！我说以前我也有这个病，犯起病来太痛苦了，现在彻底好了。他眼睛一亮：“是吗？怎么好

的？”我说：“是炼法轮功炼好的。”他说：“听说法轮功非常神奇！”我说：“是，我几种大病全好了！”他说：“这么好的功法国家不让炼。”我说是啊，江泽民出于小人妒嫉迫害法轮功修炼人。

这时全车的人都在静静听着。他又说：“好就炼，别听那套。”我说：“修真善忍做好人，对国家有百利而无一害。”他说：“我跟你说真话，我信佛，也相信大法。但我和我们头不敢说真话，说真话饭碗就丢了，就得说假话混日子呗！”很无奈的样子。

这时车到站有下车的，我低头问那妇女那是你丈夫吧？她回答：

“嗯。”他干什么工作？她小声说：“国安办公室。”我说：“告诉您一个秘诀：诚心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你的病就能好。你是党员吗？”她说不是，只入过团队。我说入党团队时都要宣誓把一切献给共产党，这是毒誓啊，退出才能保平安！我给她起了化名“康复”退团队。她笑了说好。

这时中年男子说：“我们到站了，谢谢您！”我说：“别谢我呀！”他笑着说：“谢谢李大师！”我们都笑了。他搀扶着妻子下车，忽然又转过身来郑重地说：“法轮大法金刚永存！”◇